

证券代码：833617

证券简称：元本检测

主办券商：华福证券

## 浙江元本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11月25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11月2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曾章海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高管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的《浙江元本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宜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定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详见同步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宜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浙江元本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浙江元本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1 月 25 日